

湖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18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赛项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教育局，各有关职业院校：
根据 2018 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工作整体安排，现就 2018 年省赛赛项征集工作通知如下：

一、赛项征集原则

1. 优化往年设置赛项。鼓励赛项申报单位积极申报原有赛项，对其进行优化改造，以符合产业发展和专业建设新需求。

2. 审慎开发新增赛项。新增赛项按照“成熟一个，开发一个”的原则设置，需满足以下三个条件之一：反映我省产业结构升级和高新技术发展对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的需要；面向我省职业院校已经开设的量大面广专业（群）或鼓励发展的新兴专业，能体现专业核心技能和职业素养；能体现荆楚文化传承、传统手工技艺、地方区域特色的赛项。

3. 鼓励优先设置团体赛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遴选以团体形式组队参赛的赛项，以培养学生的团队精神、协作精神。

二、赛项设计要求

1. 赛项设计要紧紧围绕湖北省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

调整升级的总体要求，适应我省产业布局规划需要，符合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柱产业、千亿产业，支持与我省经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相对应的赛项设计。

2. 赛项要围绕真实工作过程、任务和要求设计比赛内容，体现新技术、新工艺和岗位能力，重点考查选手的实际动手能力、规范操作水平、创新创意水平，能够检验参赛选手的综合职业能力，不得以单一技能设置赛项。竞赛内容须对应相关的职业岗位或岗位群，根据国家、省有关专业或行业标准、用人要求进行设计。赛题设计应避免单纯的理论测试。竞赛方式应体现职业岗位对选手理论素养和操作技能的要求。

3. 赛项设计要符合我省职业教育专业布点及区域布局现状，要具有一定的在校生规模。应主要针对三年级第一学期学生应具备的知识和技能水平进行赛项设计。要注重赛项设计质量，鼓励设计符合我省职业教育发展特色的赛项。

4. 鼓励脱离技术平台设计赛项。必须使用技术平台的，要脱离单一专用功能技术平台和设备。赛项建议使用的技术平台须运行稳定，通用性、兼容性良好，技术描述详尽。使用技术平台和设备的赛项推荐的技术平台不少于两个。

5. 赛项申报单位不得由赛项支持企业主导赛项设计，应邀请具有代表性的院校、行业和企业专家，组成赛项专家组，共同研究设计赛项。

6. 同一项目不得同时设置团体奖和个人奖，不得另设单项奖，鼓励团体赛项。团体赛每队不得超过4人。

三、赛项申报单位

湖北境内独立设置的职业院校均可申报。

四、申报要求

1. 2018年拟设置赛项均需参加申报。赛项申报职业院校要实事求是，认真填写申报资料，凡弄虚作假的一票否决。

2. 赛项设置的评审确定与赛项承办院校评审确定没有必然联系。2018年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确定后，承办院校另行申报确定，具体申报时间和办法另行通知。

3. 赛项申报需提交《竞赛项目方案申报书》（一式五份，格式见附件），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请于2018年4月1日前寄送至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同时将电子稿发送至指定邮箱。寄送时间以文本材料寄送邮戳时间为准，过期不予处理。

4. 联系人：刘群，027-87328190，hbjnds2015@163.com。
通讯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洪山路8号省教育厅职成处（430071）。

附件：1. 湖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竞赛项目方案申报书

2. 湖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竞赛项目申报汇总表

湖北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2018年3月15日

